

冠县人民政府文件

冠政字〔2024〕123号

冠县人民政府 关于同意《冠县城市地下管网管廊及设施建设 改造实施方案》的批复

冠县综合行政执法局：

你单位《关于〈冠县城市地下管网管廊及设施建设改造实施方案〉批复的请示》收悉，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为有序推进我县地下管网管廊及设施建设改造项目储备、申报及实施等工作，原则同意你单位上报的《冠县城市地下管网管廊及设施建设改造实施方案》，请认真组织实施，加快推进项目建设。

冠县人民政府

2024年12月20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年12月20日印发

(共印10份).